

輔英科技大學

研究生變更指導教授確認書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 所		班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研 究 生		學 號	
電 話		電 子 信 箱	
變更原因暨 聲 明 事 項	<p>本人原敦請_____教授擔任指導，因_____之故，申請變更指導教授，檢附原「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如附件，懇請同意。</p> <p>本人聲明「在未得原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時，不得以與原指導教授指導之研究計畫成果，當作與新指導教授之共同研究成果或學位論文之主體」。</p> <p>研究生簽章：_____ 年 月 日</p>		
原指導教授 簽章	_____ 年 月 日		
共同指導 教授簽章	(若無則免)。		
變更後指導 教授簽章	_____ 年 月 日		
系主任核章	_____ 年 月 日		
院長核章	_____ 年 月 日		

備註：

- (一) 變更指導教授資格須符合「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
- (二) 更換指導教授之研究生舉辦學位考試十天前應將一份論文稿送原指導教授親自簽收。如發生對聲明書相關之爭議，原指導教授應於考試五天前向系(所)方提出申訴，提出申訴後，考試暫停；由系(所)務會議裁決之。
- (三) 若因指導教授過世而更換指導教授時，可免繳。
- (四) 核准通過後，系(所)需立即將影本送至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備查。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7-3-01-1102